

证券代码：688548

证券简称：广钢气体

公告编号：2024-032

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26日送达全体监事，本次会议于2024年7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敏女士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3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4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7月31日